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邱世平
電話：03-8462860#228
電子信箱：chris781022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2077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 (376550000A_110020772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府委請自強國中承辦花蓮縣110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
與輔導工作計畫「輔導中心學校輔導研習工作坊」，請貴
校轉知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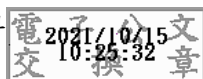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
暨地方政府及各級學校辦理事項工作手冊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對象：本縣各國中小輔導教師、輔導主任、諮商
(輔導)組長、社工人員、心理師，或是對研習主題有興
趣之教師。
- 三、研習辦理時間及地點詳參附件實施計畫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自10月18日至10月29日至全國教師進修網完成
報名(課程代碼 3251656)。
- 五、請核予參加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惟所需差旅費及代課鐘
點費，由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
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
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
星國民小學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裝

訂

線

